



政府總部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中環雪廠街11號
中區政府合署西座

CIVIL SERVIC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11 ICE HOUSE STREET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PC/370/069/1 Pt 4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3112

傳真號碼 Fax No.: 2147 3292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csbts@csb.gov.hk

網址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sb.gov.hk>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
稅務大樓33樓
香港政府華員會
環境保護督察分會主席
何國富先生

(郵寄及傳真(2827 8040))

何主席:

制定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

謝謝貴會二月五日的來信，就本局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發表的《制定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工作進度報告》提出意見。

在制定一套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時，政府是以既定的公務員薪酬政策原則作為基礎進行。按現行的公務員薪酬政策，政府的目標是要提供足夠的薪酬去吸引、保留及激勵有合適才幹的人，為市民提供有效能和有效率的服務。在這前題下，公務員薪酬應與私營機構員工薪酬保持大致相若。透過現時進行的工作，我們將會制定一套有效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供公務員體系長久採用。這套機制將包括用以比較公務員和私營機構員工薪酬水平而定期進行的薪酬水平調查、根據改良的調查方法按年進行的薪酬趨勢調查，以及一個可以向上和向下調整薪酬的有效方法。在該機制落實後，當市民對公共服務的需求及人力市場情況出現變化時，政府可以在公務員薪酬上作出更有效的回應。

公務員薪酬制度涉及很多複雜的事宜，在推行任何改變時必須按部就班。制定一套有效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是政府及公眾都認同應優先處理的事項。這項工作其中一項重要環節是進行薪酬水平調查，以找出公務員薪酬和私營機構員工薪酬之間是否存有任何差距。如參考薪酬水平調查結果及其他有關因素後需對於公務員薪酬作出任何調整，有關調整將按現有的內部薪酬對比關係制度應用於所有公務員職系和職級。如有些職系或職級的入職資歷要求、工作性質及工作要求或已隨著


時間而出現重大變化，以致可能需要檢討其薪級表，我們會在完成制定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後，考慮就有關職系進行職系結構檢討，以便其薪級表能適當地反映這些改變。

來信建議政府職位選錄網頁內環境保護督察職級的職責表需予更新。公務員事務局和政府職位選錄網頁，是為方便公眾查閱政府各基本職級的聘任資料。為求資料統一，該網頁上載的資料必須參照聘任指南或近期的招聘廣告或職位空缺通告。刊登在該網頁的環境保護督察職級的職責表源自環境保護署在二零零零年十月招聘環境保護督察時所用的招聘廣告及職位空缺通告。該廣告及通告由環境保護署草擬並經本局同意；而該廣告及通告上的職責表亦根據上述程序，及經部門和本局同意後上載到本局的政府職位選錄網頁內。如部門有需要更新有關職位的資料，可向公務員事務局提出。有關建議經本局審核及同意後便可據此而更新網頁內的資料。

來信關注到政府在制定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時，需衡量有關職系的工作性質和工作要求，因此，希望環境保護督察的職責能予正確反映。就這一點，本局在稍後進行薪酬水平調查時，將會揀選若干具代表性的公務員職位與私營機構職位的薪酬水平作比較。在進行實際調查工作前，我們會確保納入調查範圍的公務員職位的職責說明能反映職位現時的職責及工作範圍。

來信提及一九九八年環境保護署聘請顧問就環境保護督察職系進行檢討。當時的環境食物局及本局經過詳細審議顧問報告內的具體建議後，認為並無足夠的實質理據支持有關建議，並已回覆署方。環境保護署其後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透過其部門協商委員會將這決定知會會員方。環境保護署署長亦在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發信給所有環境保護督察職系的同事，告知他們有關決定。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麥德偉  代行)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

副本送交： 立法會主席范徐麗泰議員, GBS, JP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主席楊家聲先生, JP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主席鮑文先生, JP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環境保護署署長